

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7月24日16:30时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应到董事11名，实到董事11名，其中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8名，公司董事张经仪先生、李国先生、周义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。经半数以上董事推选，公司董事杨晓红女士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，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选举李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因公司董事发生变更，根据证监会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本公司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对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，调整后的各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：

1. 战略委员会由黄静、李军、张经仪、刘启亮、冀志斌五人组成，召集人黄静。

2. 提名委员会由孙晋、李军、汪梅方、黄静、冀志斌五人组成，召集人孙晋。

3. 审计委员会由刘启亮、冀志斌、杨晓红、汪梅方、孙晋五人组成，召集人刘启亮。

4.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冀志斌、李军、刘启亮、黄静、孙晋五人组成，召集人冀志斌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五日